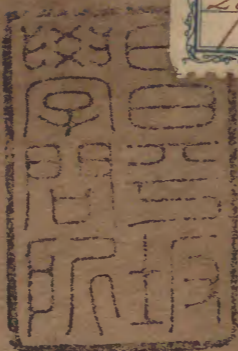


管子

序目二

25
26



館書圖京東			
一	六	外	詩
二	三	中	子
冊	號	架	函類

不許帶出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6032
冊數	12 (1)
函號	300 6

管子
序目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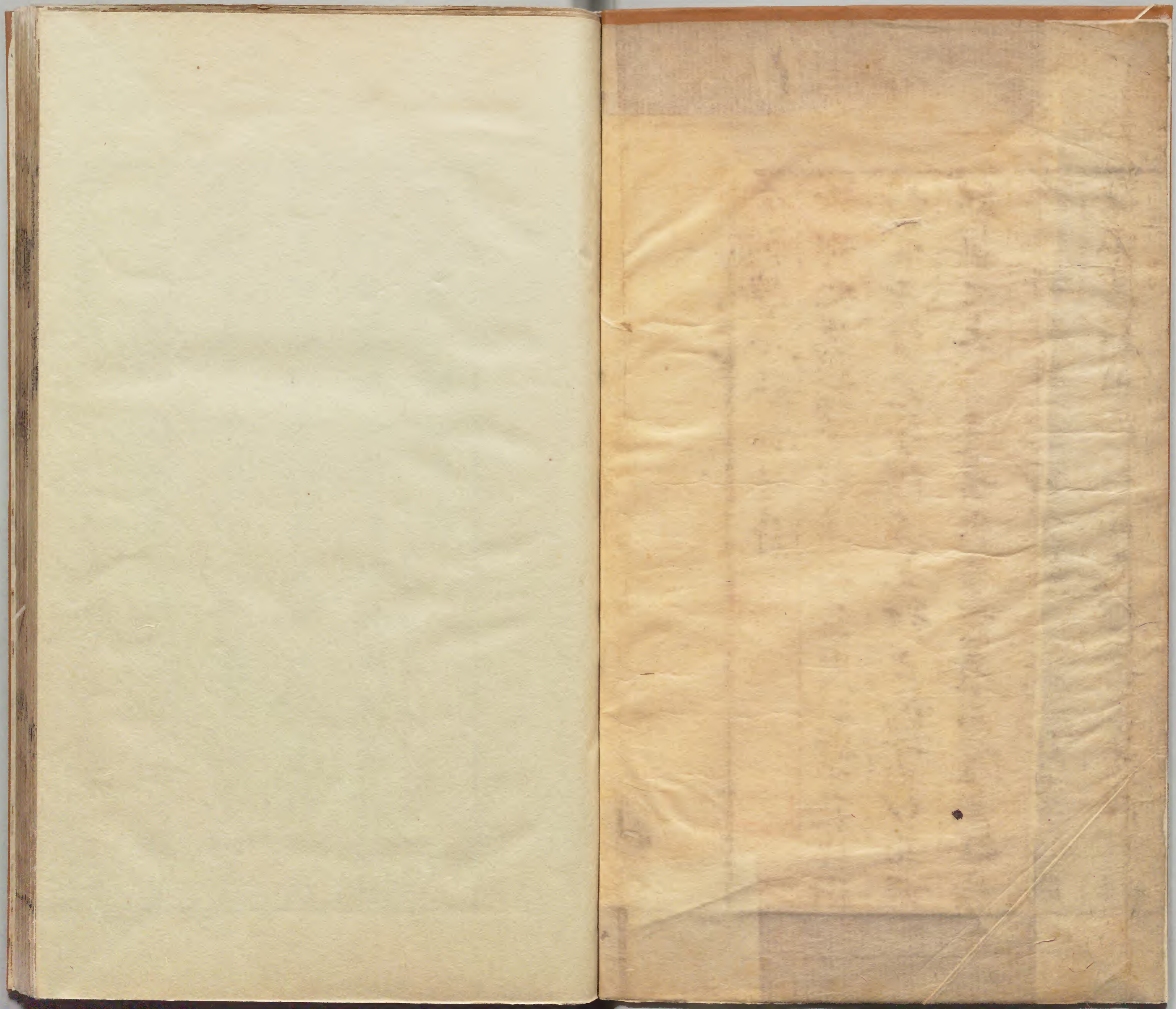
Kodak Gray Scal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 Kodak, 2007 TM: Kodak





合刻管子韓非子序

淺草文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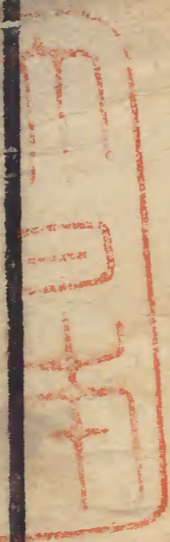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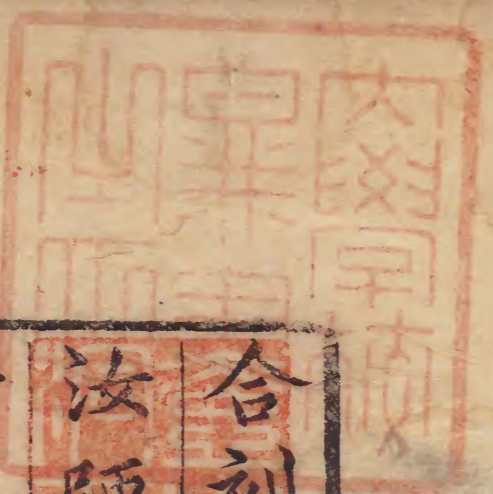
汝師之為諸子於道好莊周列禦寇於術

好管子韓非子謂其文辭亡論高妙而所

結撰之大逐者出人意表而通者能發

人之所欲於所不能發顧獨管子韓非

子不甚行世即行而其傳者多遺脫謬誤



讀之使人不勝乙往往不盡卷而度之高
閣於是悉其貲力後先購善本凡數十窮
丹鉛之用而後搜梓梓成謂世貞曰子其
序之世貞曰唯唯夫敬仲欲存糾於齊不
得改而縛於小白卒相之為天下萬世榮
非子欲存韓於秦不得改而走秦卒受僇

為天下後世笑夫見榮之與見笑於人也
奚啻隔霄淵雖然是二君子者其始寧不
欲出奇物生以殉所事哉然而奇有所不
得不屈奇屈而生有所不得不愛愛生而
欲有所自見則不得終避仇敵甘心焉而
臣事之夫二君子者其所以愛生一也然

而有相有僂者何也齊不成霸形而桓公
之霸心發則機合機合仲不得不重秦并
天下之形成亡所事非而非以并天下說
之欲勝其素所任之臣而自炫功則挽不
合挽不合非不得不輕夫豈唯輕而已秦
之幸非之利秦以不若虞非之利韓遠也

今夫始皇者固暴伉嗜殺人也然其明智
寧出齊桓下鮑子一薦仲而立相李斯一
間非而立僂非二子之工於薦薦與間若是
也勢也夫勢之所在則天也天不欲南澤
楚北澤戎狄蠶食周故委仲於齊以為周
屏翰天不欲頽果韓芽五國弁而授之秦

而轉授漢故聽非子之度繼仰藥而不之
恤夫鮑子者助天為福者也非能為福者
也李斯者助天為虐者也非能為虐者也
然則管子與非子材班乎曰惡乎班夫管
子者太公亞也太公所毘父子皆聖辟其
用國三分之二也而以當必渙之變管子

之毘中人也其用國九分之一也而以當
方勁之楚與戎狄然則太公伸而周王管
子抑而齊霸周不太公不廢王齊不管子
不為霸固也不然而管子之書尚在其論
四維辨心術亦寧無敬怠義欲之微旨一
二乎哉孔子蓋深知之故慨然而歎曰如

其仁如其仁世固未有不仁其德而仁其
功者非子之所為言雖鑿々銜名實推見
至隱而其伎彈於富強而已秦不用非不
害為并天下以秦之守守之必亡用非可
以并天下并天下而以秦之守守之無救
亡夫并天下之与亡俱等亦安所事非子

是故非子之於霸若不足而管子之於霸
蓋有餘也然則文殊乎曰不殊也管子齊
鉅卿也諸法語名跡門人家老能筆之稷
下之學士大夫能飾之其於文也辯而嚴
肆而典能為戰國始者也韓非子韓之踈
屬公子也有所著述以發其蓄而鳴其不

平其於文也峭而深奇而破的者也能以
戰國終者也毋論吾洙泗家言以較魯儒
之左準右繩差不類然何至擁名法家奇
察皦繞又若惠施少孫龍之汜濫詭諄哉
其言各十餘萬而高臆度不能無傳而小有
益者要之非西京以後傳益也吾故曰不

殊也蓋管子之言後見汰於孟氏而極於
宋韓子之言太史公若心喜之而列之老
子傳唐以尊老子故析之宋以絀老子故
復合之其析其合要非以為韓非子也嗟
夫儒至宋而衰矣彼其睥睨三代之後以
末世無一可者而不能不心折於孔明乃

孔明則自比於管子而勸後主讀韓非子
之書何以故宋儒之所得淺而孔明之所
得深故也宋以名舍之是故小遇遼小不
振大遇金大不振孔明以實取之是故慕
爾之蜀與強魏角而恒踞其上嗟夫汝師
之所為合刻也其悠然而抱膝也毋乃有

世思哉汝師曰否否吾嗜其文辭若薦三
鷄者以味薦而已矣

後學弇山人王世貞撰

管子舊書凡三百八十九篇漢劉向校除其重複定著為八十六篇今三十一篇近世所傳往々淆亂至不可讀余行求古善本庶幾遇之者幾二十年始得之友人秦汝立氏其大章僅完整而句字復多紕錯乃

管子書序

Handwritten signature

管子舊書凡三百八十九篇漢劉向校除其重複定著為八十六篇今三十一篇近世所傳往々淆亂至不可讀余行求古善本庶幾遇之者幾二十年始得之友人秦汝立氏其大章僅完整而句字復多紕錯乃

為正其脫誤者逾三萬言而闢其疑不可
考者尚十之二然後管子幾為全書夫五
伯莫盛於桓公而管仲特為之佐自其事
羞稱於聖門而其言悉見絀以為權謀功
利學者鮮能道之及余讀是書而深惟其
故然後知王者之法莫備於周公而善變

周公之法者莫精於管子何者方周之興
去隆古沕穆之風未遠而后稷公劉其深
仁厚澤又培之於數百年之久蓋風會既
啟而文明猶鬱周公起而當制作之任其
法制之網繆文章之繁猥諸所經畫莫不
犁然具舉而天下且以鴻龐淳固之俗始

嚮利於憲度著明之後故其法雖密而其
服習者亦能安之而不悖周室既衰諸侯
日尋於干戈謀臣營士競出其智力以相
勝苟必競於先王之約束而執不移等
則勢有所格而其術必有所窮非救時之
宜矣管子固天下才也豈其智不及此乎

是故當其謀之於垂纓下衽之日者不過
當舊法擇其善者而從之又其要則杜事
可以隱令可以寄政使諸侯不吾虞而吾
獸安國富民以取盈於天下故其書如牧
民乘馬幼官輕重諸篇大抵不離周官以
制用而亦不盡局於周官以通其變今攷

其說所謂參國為之軍者即伍兩卒旅之
舊也因罰備器用者即兩造兩劑之遺也
選士首以好學慈孝而且及於拳勇股肱
亦興賢之故典也鑄幣藉以黃金刀布而
並及於魚鹽鍼鐵亦圜府之舊章也他如
五勢之准諸說不過積餘藏羨待之於國

諸侯不服吾可以戰諸侯賓服吾可以行
仁義蓋周公之法其樊然結約者要呂率
民於善仲直師其意不齷其故一更之為
截然夷易而作民於戰故其言曰精時者
少日而功多又曰吾欲正卒伍修甲兵而
大國亦將修之吾有攻伐之器而諸侯有

管子
守禦之備是難以速得志此仲之所以立
法意也夫白刃捍胷則目不見沅矢拔戟
加首則十指不辭斷明緩急之有所先也
使仲當諸侯力政之日必欲舉王制而井
田吾民象刑吾法毋招權勇毋權鹽鐵不
踰時而國且飽於敵矣安能以區々之齊

伸威海岱而成其一匡之績哉昔者蘇軾
氏蓋論仲之變法而曰王者之兵非以求
勝故其法繁而曲霸者之兵求以決勝故
其法簡而直然則謂仲之用法異於周公
之意則可而謂其法之盡詭於周公則不
可故曰古今邇遷道隨時降王霸迭興政

管子
卷之五
五
由俗革吾以為周公經制之大備蓋所以
成王道之終管子能變其常而通其窮亦
所以基伯道之始夫亦勢之所趨有不得
不然者乎雖然非仲之輕於悖周也當太
公之治齊五月而報政曰吾因其俗簡其
禮至三年而伯禽之報政周公且譽之曰

夫政不簡不易民不有近魯終北面而事
齊矣意者太公之治有不盡倣於周官而
史蓋稱其通商賈之策便魚鹽之利人民
歸齊稱大國蓋自太公而齊故以富彊
名於列國仲特曰齊之故而修業耳非一
無所妨礙而創為之者也世之譚者曰帝

降而王之降而霸自仲之說行一變而入
於誇詐之習其未極於秦鞅盡去先王之
籍而流毒天下遂以管商為功利之首夫
商君慘礪少息卒受惡名於秦而仲之政
篩四維固六親其論白心內業不可謂無
窺於聖人之道而徒以刀鋸繩民如商君

者故雖吾夫子亦且大其功而以如其仁
歸之柰何躋鞅於仲也余愬夫讀是書者
不揆其修政立事之原而徒辱之以權謀
功利使管子之所曰善用周公者其道不
明於天下也故為之梓其書而復論著其
大略於篇首云

護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向言所校讎中管子
書三百八十九篇太中大夫卜圭書二十七篇臣
富參書四十一篇射聲校尉立書十一篇太史書
九十六篇凡中外書五百六十四以校除復重四
百八十四篇定著八十六篇殺青而書可繕寫也
管子者潁上人也名夷吾號仲父少時嘗與鮑叔
牙游鮑叔知其賢管子貧困常欺叔牙叔牙終善
之鮑叔事齊公子小白管子事公子糾及小白立
爲桓公子糾死管仲囚鮑叔薦管仲管仲旣任政

於齊齊桓公以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謀也故管仲曰吾始困時與鮑叔分財多自予鮑叔不以我爲貪知吾貧也嘗爲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爲愚知吾有利有不利也公子糾敗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爲無耻知吾不羞小節而耻功名不顯于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叔鮑叔既進管仲而已下之子孫世祿於齊有封邑者十餘世常爲名大夫管子既相以區區之齊在海濱通貨積財富國彊兵與俗同好

醜故其書稱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上服度則六親固四維不張國乃滅亡下令猶流水之原令順人心故論卑而易行俗所欲因予之俗所否因去之其爲政也善因禍爲福轉敗爲功賢輕重慎權衡桓公怒少姬南襲蔡管仲因伐楚責包茅不入貢於周室桓公北征山戎管仲因而令燕修召公之政柯之會桓公背曹沫之盟管仲因而信之諸侯歸之管仲聘於周不敢受上卿之命以讓高國是時諸侯爲管仲城穀以爲之乘

邑春秋書之褒賢也管仲富擬公室有三歸反坫
齊人不以為侈管子卒齊國遵其政常彊於諸侯
孔子曰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太史公曰余讀
管氏牧民山高乘馬輕重九府詳哉言之也又曰
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愛豈管仲之
謂乎九府書民間無有山高一名形勢凡管子書
務富國安民道約言要可以曉合經義向謹第錄
上

管子凡例

一漢志管子八十六篇吳兢書目凡三十卷今據
舊本詮次其王言正言言昭修身問霸牧民解
問乘馬輕重丙輕重庚共亡十篇列為二十四
卷其吳兢所次卷目今不可考

一管子註出房玄齡或云出唐國子博士尹知章
其訛謬穿鑿日抄論之甚詳矣蘆泉劉氏績間
為補定簡明貫穿多所發明第宋本俱不載而
近刻舛錯每每至不可句今據宋本校定而劉

管子
續所註其最切當者列之篇首皆冠以按字其
間有愚見所音注者亦襍見篇首得百一耳
一管子書多古字如專作搏忒作貳宥作侑況作
兄釋作澤此類甚衆大匡載召忽語曰百歲之
後吾君下世犯吾命而廢吾所立奪吾糾也雖
得天下吾不生也兄與我齊國之政也而注乃
謂召忽呼管仲爲兄曰澤命不渝而注乃以爲
恩澤之命甚陋不可徧舉書旣雅奧難句而爲
之註者復繆於訓釋故益使後人疑惑不能究

知今悉從宋本刊定不敢輕加更易其古文字
間有不可考者皆爲標識篇首以俟有識者共
訂正焉

一管子新本每遇長篇文字至更端處皆別爲一
行其間不能無分析太過之弊今皆按宋本校
正其文義當隔別者止爲一其處以識章目所
分其新本應合而分應分而合者悉爲釐正
一管子書文辭古奧旣不易讀而近板數家皆承
訛襲謬襍亂支離讀者至一二卷後往往厭弃

幾成廢書今按宋本更正比次無下數千百餘處其間尚有一二闕文誤字不可解不可句者第疏之篇首不敢強爲附益俟海內藏書家或更有善本重加輯定實此書之幸也

一按張巨山紹興己未寫本云從人借得讀者累月始頗窺其義訓然舛脫甚衆其所未解尚十

二三則是書之訛謬難讀其來久矣今詳定句讀悉通融上下文義間有房註誤句而蘆泉氏所更正者皆列疏於上使覽者易以研解也

管子文評

劉勰曰管晏屬篇事覈而言練

漢志道家管子八十六篇孝經有弟子職一篇是管子所作

管子書
傅子曰管子之書半是後之好事者所加
輕重篇
尤鄙俗

孔穎達曰輕重篇或是後人所加

晁氏曰劉向所定凡八十六篇世稱齊管仲撰杜祐指畧云唐房玄齡註其書載管子將沒對桓

公之語疑後人續之而註頗淺陋恐非玄齡或
曰尹知章也予讀仲書見其謹政令通商賈均
力役盡地利既爲富彊又頗以禮義廉耻化其
國俗如心術白心諸篇亦嘗側聞正心誠意之
道其能一天下致君爲五霸之盛宜矣

蘇子瞻曰嘗讀周官司馬法得軍旅什伍之數其
後讀管夷吾書又得管子所以變周之制蓋王
者之兵出於不得已而非以永勝敵也故其爲
法要以不可敗而已至於桓文非決勝無以定

霸故其法在必勝繁而曲者所以爲不可敗也
簡而直者所以爲必勝也

葉水心曰管子非一人之筆亦非一時之書莫知
誰所爲以其言毛嬙西施吳王好劍推之當是
春秋末年又持滿定傾不爲人客等亦種彘所
遵用也其時固有師傳而漢初學者講習尤著
賈誼晁錯以爲經本故司馬遷謂讀管氏書詳
哉其言之也篇目次第最爲整比乃漢世行書
至成哀間向歆論定羣籍古文大盛學者雖疑

信未明而管氏申韓由此綃紕然自昔相承直
云此是齊桓管仲相與諫議唯諾之辭余每惜
晉人集諸葛亮事而今不存使管子設施果傳
於世士之淺心既不能至周孔之津涯隨其才
分亦足與立則管仲所嘗親經紀者豈不足爲
之標指哉惟夫山林處士妄意窺測借以自名
王術始變而後世信之轉相疏剔幽蹊曲逕遂
與道絕而此書乃爲申韓之先驅斯鞅之初覺
民罹其禍而不蒙其福也哀哉

又曰管氏書獨鹽筴爲後人所遵言其利者無不
祖管仲使之蒙說禹世甚可恨也左傳載晏子
言海之鹽蜃祈望守之以爲哀微之苛歛陳氏
因爲厚施謀取齊而齊卒以此亡然則管仲所
得齊以之伯則晏子安得非之孔子以器小卑
管仲責其大者可也使其果瑣猥爲市人不肯
爲之術孔子亦不暇責矣故管子之尤謬妄者
無甚於輕重諸篇

周氏涉筆曰管子一書櫟說所叢予嘗愛其統理

管子
三言
道理名法處過於餘子然他篇自語道論法如
內業法禁諸篇又偏駁不相麗雖然觀物必於
其聚文子淮南徒聚衆辭雖成一家無所收采
管子聚其意者也粹羽錯色純玉間聲時有可
味者焉

陳氏曰按漢志管子八十六篇列於道家隋唐志
著之法家之首今篇數與漢志合而卷視隋唐
爲多管子似非法家而世稱管商豈以其標術
用心之故同耶然以爲道家則不類

黃震日抄曰管子書不知誰所集乃龐襍重複似
不出一人之手心術內業等篇皆影附道家以
爲高侈靡宙合等篇皆刻斲隱語以爲怪管子
責實之政安有虛浮之語牧民篇最簡明其要
曰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辱禮義廉
耻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此管子正經
之綱苟得王者之心以行之雖歷世可以無弊
秦漢以來未有能踐其實者也其說豈不簡明
大匡篇管子行事之日聚見此書其次第皆可

按而考然其說似粉飾之以誇功若輕重篇要
皆多爲之術以成其私瑣屑甚矣未必皆管子
之真其書所載鮑叔薦仲與求仲於魯及入國
謀政與戈廩鴻飛四時三弊臨歿戒勿用豎刁
等說皆屢載而不同或本文列前而解自爲篇
或併篇或無解或云十日齋戒以召仲觴三行
而仲趨出又云樂飲數旬而後諫自相矛盾若
此不一故曰似不出一人之手

又曰管子註釋最多牴牾四傷之篇誤名百匿而

以四傷名七法之篇幼官篇首章云若因夜虛
守靜人物則皇其後方之圖本可覆也乃衍人
物二字不知參對而以夜虛爲句守靜人物自
爲句方以人物則皇爲句而曲爲之說曰聽候
人物也守靜豈聽候之義也幼官五圖以形生
理爲句而中央之註獨以形生屬上文明法篇
以比周以相匿爲句而下又云忘主歿交其後
方之明法解可覆也及政一故字不知參對而
以相爲匿是爲句而曲爲之說曰匿公是而不

行也不知比周以相匿者匿其非爾比周何是
之有乎形勢篇云天地之配也地字誤作下字
亦未正五法之章曰天下不患無財患無人以
分之分如分地之利之分言有人次有財耳乃
釋云可以分與財者賢人也殊非章旨立政之
章曰道塗無行禽指人言之謂其爲能行之禽
耳乃釋云無禽獸之行是以行爲去聲亦覺不
倫版法篇云悅在施愛有衆在廢私今因欽文
而云悅在施有衆在廢私不成文矣其他難槩

舉

楊忱序曰管子論高文奇雖有作者不可復加一
辭

張嶠曰管子天下奇文也心術白心上下內業諸
篇是其功業所本

管子文平終

管子目錄

第一卷

牧民第一

形勢第二

權修第三

立政第四

乘馬第五

第二卷

七法第六

版法第七

第三卷

幼官第八

幼官圖第九

管子

三
目錄

一

五輔第十

第四卷

宙合第十一

樞言第十二

第五卷

八觀第十三

法禁第十四

重令第十五

第六卷

法法第十六

兵法第十七

第七卷

大匡第十八

第八卷

中匡第十九

小匡第二十

王言第二十一

第九卷

霸形第二十二

霸言第二十三

問第二十四

謀失第二十五

第十卷

戒第二十六

地圖第二十七

卷二
參患第二十八

制分第二十九

君臣上第三十

第十一卷

君臣下第三十一

小稱第三十二

四稱第三十三

正言第三十四

第十二卷

侈靡第三十五

第十三卷

心術上第三十六

心術下第三十七

白心第三十八

第十四卷

水地第三十九

四時第四十

五行第四十一

第十五卷

勢第四十二

正第四十三

九變第四十四

任法第四十五

明法第四十六

正世第四十七

治國第四十八

第十六卷

內業第四十九

封禪第五十

小問第五十一

第十七卷

七臣七主第五十二

禁藏第五十三

第十八卷

入國第五十四

九守第五十五

桓公問第五十六

度地第五十七

第十九卷

見說之類
或於不教

地員第五十八

弟子職第五十九

言昭第六十

修身第六十一

問霸第六十二

牧民解第六十三

第二十卷

形勢解第六十四

第二十一卷

立政九敗解第六十五

版法解第六十六

明法解第六十七

臣乘馬第六十八

乘馬數第六十九

問乘馬第七十

第二十二卷

事語第七十一

海王第七十二

國茗第七十三

山國軌第七十四

山權數第七十五

山至數第七十六

第二十三卷

地數第七十七

揆度第七十八

國準第七十九

輕重甲第八十

第二十四卷

輕重乙第八十一

輕重丙第八十二

輕重丁第八十三

輕重戊第八十四

輕重己第八十五

輕重庚第八十六

右二十四卷

凡八十六篇 內十篇

管子
卷第一

管子目錄終

管子卷第一

唐司空房玄齡註

牧民第一 形勢第二 權修第三

立政第四 乘馬第五

牧民第一 國頌 四維 四順 士經 六親 五法

經言一

凡有地牧民者務在四時四時所以生守在倉廩

食者人國多財則遠者來地辟舉則民留處舉盡

之天也地盡闢則人留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

而安居處也

辱上服度則六親固。服行也上行禮度則六親各得其所故能感恩而結固之

四維張則君令行故省刑之要在禁文巧。文巧者刑罰所

由守國之度在飾四維順民之經在明鬼神祇山

川。鬼神山川皆有尊卑之序故敬明之敬宗廟恭祖舊。謂恭承先祖之舊法不

務天時則財不生不務地利則倉廩不盈野蕪曠

則民乃管。管當為姦上無量則民乃妄文巧不禁則民

乃淫不璋兩原則刑乃繁。璋當為章章明也兩原謂妄之原上無量也淫

之原不禁文巧也。能明此法者刑簡不明鬼神則陋民不悟。不悟鬼

甲之異也。不祇山川則威令不聞。言能登封降禪祇祀山川則威令遠聞

不敬宗廟則民乃上校。校效也君無所尊人亦效之不恭祖

則孝悌不備四維不張國乃滅亡。

右國頌。頌容也謂陳為國之形容

國有四維一維絕則傾二維絕則危三維絕則覆

四維絕則滅傾可正也危可安也覆可起也滅不

可復錯也何謂四維一曰禮二曰義三曰廉四曰

耻禮不踰節義不自進。自進謂不由薦舉也廉不蔽惡。隱蔽其惡

非貞也耻不從枉。詭隨邪枉無羞之人故不踰節則上位安不

自進則民無巧詐不蔽惡則行自全不從枉則邪

事不生。

右四維

劉續曰按維網罟之綱此四者張之所維以立國故曰

政之所興在順民心。政之所廢在逆民心。民惡憂勞。我佚樂之。民惡貧賤。我富饗之。民惡危墜。我存安之。民惡滅絕。我生育之。能佚樂之。則民為之憂勞。君於平康能佚樂人及其危人必謂之憂勞。下三順皆然。能富饗之。則民為之貧賤。能存安之。則民為之危墜。能生育之。則民為之滅絕。故刑罰不足以畏其意。殺戮不足以服其心。畏意服心在於順其所欲不在刑罰殺戮。故刑罰繁而意不恐。則

按予謂佚樂富貴存安生有也取謂憂勞貧賤危墜滅絕也

令不行矣。殺戮衆而心不服。則上位危矣。故從其四欲。則遠者自親。行其四惡。則近者叛之。故知予之為取者。政之寶也。謂與之牛工全取其死誰辨也

右四順

錯國於不傾之地。積於不涸之倉。涸竭也藏於不竭之府。下令於流水之原。使民於不爭之官。明必死之路。開必得之門。不為不可成。不求不可得。不處不可久。不行不可復。錯國於不傾之地者。授有德也。積於不涸之倉者。務五穀也。藏於不竭之府者。

養桑麻育六畜也。下令於流水之原者，令順民心也。使民於不爭之官者，使各為其所長也。各長其所長則順而悅，故明必死之路者，嚴刑罰也。開必得之門者，信慶賞也。不為不可成者，量民力也。不求不可得者，不彊民以其所惡也。不處不可久者，不偷取一世也。謂所處可必使百代常行不行不可復者，不欺其民也。復重也欺民之事不可重行也故授有德則國安，務五穀則食足，養桑麻育六畜則民富，令順民心則威令行，使民各為其所長，則用備，嚴刑罰則民遠邪，信慶賞則

民輕難，量民力，則事無不成。不彊民以其所惡，則詐偽不生，不偷取一世，則民無怨心。不欺其民，則下親其上。

○右士經士事也經常也謂陳事之可以常行者也

以家為鄉，鄉不可為也。言有家之親斥以為鄉之疎必生怨故不可為也下

三事同此以鄉為國，國不可為也。以國為天下，天下不

可為也。以家為家，一親也以鄉為鄉，二親也以國為國，

三親也以天下為天下，四親也毋曰不同生，遠者不聽。

謂家也言有家之親而謂之曰不與汝同家而生用此以相疎遠者必不聽下同毋曰不

按鄉大夫家言以為家者為鄉則鄉必不治等而上之皆然故才之皆然故才之皆然故才

能治天下地日月然後

同鄉遠者不行。毋曰不同國。遠者不從。如地如天。

何私何親。五親也。如月如日。唯君之節。六親也。天地日月取其耀。

臨言人君親下當如御民之轡。在上之所賢。言人

馬之所賢若道民之門。在上之所先。上所先行人必

由門召民之路。在上之所好惡。故君求之。則臣得

之。君將來之臣已君嗜之。則臣食之。君好之。則臣

服之。君惡之。則臣匿之。一法毋蔽汝惡。毋異汝度。

汝君賢者將不汝助。言室滿室。言堂滿堂。是謂聖

王。二法也。言堂室事而令城郭溝渠不足以固守。

兵甲彊力不足以應敵。博地多財不足以有眾。言

郭兵甲博地不足以固守。應敵有眾。其固守應敵有眾更在有道者也。惟有道者能

備患於未形也。故禍不萌也。三法天下不患無臣。患

無君以使之。天下不患無財。患無人以分之。可以

財者賢人也。故知時者可立以為長。無私者可置以為

政。審於時而察於用。而能備官者。可奉以為君也。

四法緩者後於事。宏於財者失所親。信小人者失

士。五法

右六親五法

窮奇極幻
以不容言

此注多非實
係後形勢解
目明

形勢第二自天地以及萬物關諸人事莫不有形
直狀危者勢必傾觸類
莫不然可以一隅而反

經言二

山高而不崩則祈羊至矣淵深而不涸則沈玉極
矣極至也山不崩淵不涸與雨之祥故天不變其
常地不易其則春秋冬夏不更其節古今一也之今
天地即古之天地今之四時蛟龍得水而神可立
即古之四時故曰古今一也也虎豹得幽而威可載也至德處盛位天風雨無
鄉方也既無方所鄉而怨怒不及也故無從而怨怒也貴有以行今

受辭謂君出
言順理而民
受之世其也
名通謂其名
聲上四方也
蜀音酒

賤有以忘卑貴而行今今乃行壽夭貧富無徒歸
也皆有理銜命者君之尊也受辭者名之運也受言
君之辭以出命則上無事則民自試試用抱蜀不
言而廟堂既修抱持也蜀祠器也君人者但抱祠
之政既以鴻鵠鏘鏘唯民歌之感德濟濟多士殷
修理矣民化之紂之失也戒紂之失飛蓬之問不在所賓
燕雀之集道行不顧蓬飛因風動搖不定喻二三
翔集事之常細也故行道之人忽犧牲圭璧不足
而不顧謂小事非夫人所宜知以饗鬼神鬼神享德主功有素寶幣奚為主能立
功可謂

三子校名世
必有所以致
之非在弓矢
持者新削之
未

有素則諸侯不敢
非馭也。奚仲之巧，非斷削也。造父之馭，貴其軍容致遠，不在轍跡偏天下也。奚仲之巧，貴其九車以載，不在斷削成光鑑也。召遠者使無為焉，親近者言無事焉，唯夜行者獨有也。遠使無為，所以優遠方也。親於近者，貴於恩厚，不在於虛言。夜行謂陰行，其德則人不與之爭，故獨有。平原之隰，奚有於高？言平隰之澤雖有小大，失小善不成。大山之隈，奚有於深？言山既大矣，雖其美隰下澤也。有小隈不成為深，喻人有小譽，雖有賢行，雖有小過，非不肖也。訾讒之人，勿與任大。訾，毀也。賢譽譽惡也。如此，讒臣者可以遠舉。言行莫先謂之人，則亂大邦也。讒臣者可以遠舉。言行莫先謂之人，則亂大邦也。

言行者可與
顧憂者可與致道

言行者可與，顧憂者可與致道。顧憂謂忠事勤臣，道有如此者，可致於道也。其計也速，而憂在近者，往而勿召也。計得之速，雖速禍敗尋至，則憂及之。此舉長者可遠見也。人親近推之，令去不須召也。舉長者可遠見也。長利眾皆見，裁大者眾之所比也。裁斷也能斷大之故，曰遠見。裁大者眾之所比也。欲令人貴美而懷歸者，美人之懷，定服而勿厭也。須安定服行道，德勿有疲，必得之事，不足賴也。必諾之言，不足信也。必得之事，不足賴也。必諾之言，不足信也。莫為疑動，言必得應諾如此。小謹者不大立。訾食者，此虛誕者耳，不足賴信也。小謹者不大立。訾食者，不肥體。言人無弘量，但有小謹，不能大立也。訾，惡也。惡食之人，憂嫌致瘠，故不能肥體。有無棄之言者，必參於天地也。言無可棄動為法則，若天地之無不容載。

必得之事二
句釋皆非觀
解自明

管子

卷一

二

按謂使人器
之不求備也
矜伐二句謂
自用則小之
弊

按言怠惰則
不賦及時成
事操要則忽
然成事故曰
疑神若能審
內外立操要
之神則怠惰
不及者亦從
而能矣

故曰參。天地墜岸。三仞。人之所大難也。而猿猱飲焉。故曰。伐矜好專。舉事之禍也。猿遇墜岸而能飲喻不行其野。不違其馬。馬有識道之性不違馬而自能予而無取者。天地之配也。天地施生不求所報與怠倦者不及。倦怠之人觸塗無廣者疑神。神者在內。不及者在門。無形常在於內故曰在內也神雖外見故曰。在內者將假。在門者將待。將假謂神將須自厲。曙戒勿怠。後稷逢殃。每曙而戒所以戒此以待。勿為倦。朝忘其事。夕失其功。邪氣入內。正色乃衰。

奇句

君不君則臣不臣。父不父則子不子。上失其位則下踰其節。上下不和。令乃不行。衣冠不正則賓者不肅。進退無儀則政令不行。且懷且威則君道備矣。莫樂之則莫哀之。常能樂人及其有莫死之。常能生人及其往者不至。來者不極。此往至則彼來。道之所言者一也。而用之者異。道之所不二。但用之。不有聞道而好為家者。一家之人也。雖聞道但好理家此但有聞道而好為鄉者。一鄉之人也。一家之人耳言無廣遠有聞道而好為國者。一國之人也。有聞道

管子

卷一

運往莫來道
來莫往謂人
從上所好

釋一作澤

而好為天下者。天下之人也。此亦仁者見之謂之智也。仁智者見之謂之智也。
有聞道而好定萬物者。天下之配也。此則君子體斯道也。
道往者。其人莫來。道來者。其人莫往。道之所設。身之化也。道者均彼我。忘是非。故無來往之體。然道之所設。身必與之化也。持滿者
與天安危者。與人失天之度。雖滿必涸。上下不和。雖安必危。能持滿者。則與天合。能安危者。則與人合。不合於天。雖滿必涸。不合於人。雖安必危。欲王天下而失天之道。天下不可得而王也。得
天之道。其事若自然。失天之道。雖立不安。其道既
得。莫知其為之。其功既成。莫知其釋之。藏之無形。

按出於理曰
天道出於欲
曰人事

天之道也。疑今者。察之古。不知來者。視之往。萬事
之生也。異趣而同歸。古今一也。生棟覆屋。然怒不
及弱。子下瓦。慈母操箠。言人以生棟造舍。雖至覆屋。但自咎而已。不敢怒及他人。至弱子下瓦。所損不多。慈母便操箠而怒之。喻人主過由已作。雖大而吞聲。過發他人。雖小而振怒也。天道之極。遠者自親。天道平分。遠近無二。故遠者自親也。人事
之起。近親造怨。人事則愛惡相攻。故有近親造怨也。萬物之於人也。
無私近也。無私遠也。動物則有識。而無知。植物則有生。而無識。故於人也無私。
遠巧者有餘。而拙者不足。萬物既無私於人。故巧者用之有餘。拙者用之不足。其功順天者。天助之。其功逆天者。天違之。天之

按當作鳥集之交

見與當作見愛之交

獨王一作獨

所助雖小必大。天之所違雖成必敗。順天者有其功。逆天者懷其凶。不可復振也。鳥鳥之狡雖善不親。狡謂猜也。言鳥鳥之性多猜。初雖相善。後終不親。不重之結雖固必解。道之用也。賢其重也。毋與不可。毋彊不能。毋告不知。與不可。彊不能。告不知。謂之勞而無功。見與之交。幾於不親。見謂不忘而恃也。與親與也。見哀之。役幾於不結。而而哀之。雖有惻然見。見施之。德幾於不報。雖有之德。然見而不報。忘故彼不報也。四方所歸。心行者也。心行能不見則四方歸之。獨王之國。勞而多禍。獨王謂無四鄰。獨國之君。卑而

按此註非親辨自見

不威自媒之女。醜而不信。未之見而親焉。可以往矣。未見而親親必無終故可往矣。久而不忘焉。可以來矣。日月不明天。天不易也。山高而不見地。地不易也。日月無不明。假令不明是。言而不可復者。君不言也。行而不可再者。君不行也。謂臣有忠言。則由君不言故也。臣有善行。則由君不行者。則由君不行也。凡言而不可復。行而不可再者。有國者之大禁也。

權修第三 權者所以知輕重也。君人者必知事之輕重。然後國可為。故須修權。

經言三

萬乘之國兵不可以無主。無所主則無土地博大

野不可以無吏。無吏則不百姓殷衆官不可以無

長。無長則無操民之命朝不可以無政地博而國

貧者野不辟也民衆而兵弱者民無取也。兵無主

則故未產不禁則野不辟賞罰不信則民無取野

不辟民無取外不可以應敵內不可以固守故曰

有萬乘之號而無千乘之用而求權之無輕不可

得也。國號萬乘及其兵用不滿地辟而國貧者舟

輿飾臺榭廣也賞罰信而兵弱者輕用衆使民勞

也舟車飾臺榭廣則賦歛厚矣輕用衆使民勞則

民力竭矣賦歛厚則下怨上矣民力竭則令不行

矣下怨上令不行而求敵之勿謀已不可得也欲

爲天下者必重用其國欲爲其國者必重用其民

欲爲其民者必重盡其民力。重爲矜無以畜之則

往而不可止也。往謂下無以牧之則處而不可使

也。人雖留處無畜牧遠人至而不去則有以畜之

也民衆而可一則有以牧之也見其可也喜之有

徵。徵驗也必有恩錫以見其不可也惡之有刑賞

徵驗見喜無空然矣

罰信於其所見。雖其所不見。其敢為之乎。所見之處。賞罰
既信則所不見懼而從教。不敢為非。見其可也。喜之無徵。見其不可
 也。惡之無刑。賞罰不信於其所見。而求其所不見
 之為之化。不可得也。厚愛利。足以親之。明智禮。足
 以教之。上身服以先之。服行也。凡所欲教人在上
必身自行之。所以率先於
下。審度量以閑之。所以防閑也。鄉置師以說道之。然
其姦偽也後申之以憲令。勸之以慶賞。振之以刑罰。振整故
 百姓皆說為善。則暴亂之行。無由至矣。地之生財
 有時。民之用力有倦。而人君之欲無窮。以有時與

有倦。養無窮之君。而度量不生於其間。度量不生
則賦役無
也。限則上下相疾也。上疾下之不供。下疾上之無窮是以臣有殺其
 君。子有殺其父者矣。故取於民有度。用之有止。國
 雖小必安。取於民無度。用之不止。國雖大必危。地
 之不辟者。非吾地也。民之不牧者。非吾民也。凡牧
 民者。以其所積者食之。不可不審也。其積多者其
 食多。其積寡者其食寡。無積者不食。或有積而不
 食者。則民譁。上有積多而食寡者。則民不力。有積
 寡而食多者。則民多詐。有無積而徒食者。則民偷

二者賢不肖
能察也

幸。故離上不力，多詐偷幸，舉事不成，應敵不用。故曰：察能授官，班祿賜予，使民之機也。野與市爭民。民務本業則野與市爭民家與府爭貨。下務藏積則家與府爭貨金與粟爭野與市爭民。故野不積草，農事先也。府不積貨，藏於民也。市不成肆，家用足也。朝不合衆，鄉分治也。故野不積草，府不積貨，市不成肆，朝不合衆，治之至也。人情不二，故民情可得而御也。審其所好惡，則其長短可知也。觀其交游，則其賢不肖可察也。二者不失，則民能

可得而官也。二者謂好惡交游也地之守在城，城之守在兵，兵之守在人，人之守在粟。故地不辟，則城不固，有身不治，奚待於人。待謂將治之言，身既不能自治，則無以治人也有人不治，奚待於家。有家不治，奚待於鄉。有鄉不治，奚待於國。有國不治，奚待於天下。天下者，國之本也。國者，鄉之本也。鄉者，家之本也。家者，人之本也。人者，身之本也。身者，治之本也。故上不好本事，則末產不禁，末產不禁，則民緩於時事而輕地利。輕地利而求田野之辟，倉廩之實，不可得也。商賈在朝，則

貨財上流。若桓靈之賣官也。婦言人事，則賞罰不信。婦者職其蠶織，此之不為，輒言人事。婦人之性險詖，故賞罰不信矣。男女無別，則民無廉耻。貨財上流，賞罰不信，民無廉耻。而求百姓之安難，兵士之死節，不可得也。朝廷不肅，貴賤不明，長幼不分，度量不審，衣服無等，上下凌節，而求百姓之尊主政令，不可得也。上好詐謀，閒欺。閒，隔也。有所隔礙而欺詐也。臣下賦歛競得，使民偷壹。偷，取一也。快則百姓疾怨，而求下之親上，不可得也。有地不務本事，本農謂君國不能壹民，而求宗廟社稷之無危，不可得。

也。上恃龜筮，好用巫鑿，則鬼神驟崇，故功之不立，名之不章。為之患者三。苟功不立，名不章，必為三患。下獨玉貧賤，日不足是也。有獨王者。謂無黨也。有貧賤者。有日不足者。有日不足，是也。一年之計，莫如樹穀。十年之計，莫如樹木。終身之計，莫如樹人。樹人，謂濟而成立之。一樹一穫者，穀也。一樹十穫者，木也。果木過十年漸就一樹百穫者，人也。枯悴故曰十穫也。一樹百穫者，人也。人有百年之壽，雖使無百年子孫，亦有嗣之而報德者，故曰百穫也。我苟種之，如神用之。測其由，故曰如神用也。舉事如神，唯王之門。王者貴神，道設教也。凡牧民者，使士無邪行，女無淫事，士無

邪行教也。女無淫事。訓也。教訓成俗而刑罰省數也。所角反。凡牧民者欲民之正也。欲民之正則微邪不可不禁也。微邪者大邪之所生也。微邪不禁而求大邪之無傷國不可得也。凡牧民者欲民之有禮也。欲民之有禮則小禮不可不謹也。小禮不謹於國而求百姓之行大禮不可得也。凡牧民者欲民之有義也。欲民之有義則小義不可不行。小義不行於國而求百姓之行大義不可得也。凡牧民者欲民之有廉也。欲民之有廉則小廉不可不修。

也。小廉不修於國而求百姓之行大廉不可得也。凡牧民者欲民之有耻也。欲民之有耻則小耻不可不飾也。小耻不飾於國而求百姓之行大耻不可得也。凡牧民者欲民之修小禮行小義飾小廉謹小耻禁微邪此厲民之道也。民之修小禮行小義飾小廉謹小耻禁微邪治之本也。凡牧民者欲民之可御也。欲民之可御則法不可不審。法者將立朝廷者也。將立朝廷者則爵服不可不貴也。爵服加于不義則民賤其爵服。民賤其爵服則人主

不尊人主不尊則令不行矣。法者將用民力者也。將用民力者則祿賞不可不重也。祿賞加于無功則民輕其祿賞。民輕其祿賞則上無以勸民。上無以勸民則令不行矣。法者將用民能者也。將用民能者則授官不可不審也。授官不審則民間其治。民間其治則理不上通。理不上通則下怨其上。下怨其上則令不行矣。法者將用民之死命者也。用民之死命者則刑罰不可不審。刑罰不審則有辟就有辟。就有辟就則殺不辜而赦有罪。殺不辜而赦有罪。

則國不免於賊臣矣。故夫爵服賤祿賞輕民間其治賊臣首難。此謂敗國之教也。

立政第四

三本
省官

四固
服制

五事
九敗

首憲
七觀

首事

經言四

國之所以治亂者三。殺戮刑罰不足用也。

三謂三
本也謂

治亂法各
有三也

國之所以安危者四。城郭險阻不足守

也。

四謂
四固

國之所以富貧者五。輕稅租薄賦歛不足

恃也。

五謂
五事

治國有三本而安國有四固而富國有

五事五事五經也。

自三本已
上總其目

君之所審者三。一曰

德不當其位。二曰功不當其祿。三曰能不當其官。此三本者。治亂之原也。故國有德義未明於朝者。則不可加于尊位。功力未見于國者。則不可授以重祿。臨事不信於民者。則不可使任大官。故德厚而位卑者。謂之過德薄而位尊者。謂之失。寧過於君子而毋失於小人。過於君子。其為怨淺。失於小人。其為禍深。是故國有德義未明於朝而處尊位者。則良臣不進。有功力未見於國而有重祿者。則勞臣不勸。有臨事不信於民而任大官者。則材臣

不用。三本者審。則下不敢求。三本者不審。則邪臣上通而便辟制威。如此。則明塞於上。而治壅於下。正道捐弃。而邪事日長。三本者審。則便辟無威於國。道塗無行禽。無禽獸之行疏遠無蔽獄。孤寡無隱治。故曰刑省治寡。朝不合衆。

右三本

君之所慎者四。一曰大德不至仁。不可以授國柄。德雖大而仁不至。或苞藏禍心。故不可授國柄。二曰見賢不能讓。不可與尊位。三曰罰避親貴。不可使主兵。四曰不好本事。

管子 卷一
不務地利而輕賦歛不可與都邑此四務者安危之本也故曰卿相不得衆國之危也大臣不和同國之危也兵主不足畏國之危也民不懷其產國之危也故大德至仁則操國得衆見賢能讓則大臣和同罰不避親貴則威行於鄰敵好本事務地利重賦歛則民懷其產

右四固

君之所務者五一曰山澤不救於火草木不植成國之貧也二曰溝瀆不遂於隘鄣水不安其藏國

之貧也三曰桑麻不植於野五穀不宜其地國之貧也四曰六畜不育於家瓜瓠葷菜百果不備具國之貧也五曰工事競於刻鏤女事繁於文章國之貧也故曰山澤救於火草木殖成國之富也溝瀆遂於隘障水安其藏國之富也桑麻殖於野五穀宜其地國之富也六畜育於家瓜瓠葷菜百果備具國之富也工事無刻鏤女事無文章國之富也

右五事

分國以為五鄉。鄉為之師。分鄉以為五州。州為之
 長。分州以為十里。里為之尉。分里以為十游。游為
 之宗。十家為什。五家為伍。什伍皆有長焉。築障塞
 匿匿隱一道路。博出入。審閭閻。慎筦鍵。筦藏于里尉。
 置閭有司。以時開閉。閭有司觀出入者。以復于里
 尉。復白凡出入不時。衣服不中。圈屬羊豕之類也羣徒衆
 也。不順於常者。閭有司見之。復無時。若在長家子
 弟。臣妾屬役賓客。則里尉以譙于游宗。游宗以譙
 于什伍。什伍以譙于長家。譙敬而勿復。既譙能敬而從命無

謹言謹也

事可白則一再則宥。三則不赦。凡孝悌忠信賢良
是教令行

儁材。若在長家子弟。臣妾屬役賓客。則什伍以復
 于游宗。游宗以復于里尉。里尉以復于州長。州長
 以計于鄉師。鄉師以著于士師。凡過黨。其在家屬
 及于長家。其在長家。及于什伍之長。其在什伍之
 長。及于游宗。其在游宗。及于里尉。其在里尉。及于
 州長。其在州長。及于鄉師。其在鄉師。及于士師。三
 月一復。六月一計。十二月一著。凡上賢不過等。謂
賢雖才用絕倫使能不兼官。罰有罪不獨及。罪必
無得過其勞級

計上計也

及坐及也

若種者也使
備書著其
名

從及黨與也賞有功不專與。孟春之朝。君自聽朝。論爵

賞。校官終五日。季冬之夕。君自聽朝。論罰。罪刑殺

亦終五日。正月之朔。百吏在朝。君乃出令。布憲于

國。五鄉之師。五屬大夫皆受憲于太史。大朝之日。

五鄉之師。五屬大夫皆身習憲于君前。太史既布

憲。入籍于太府。入籍者入取籍於太府也憲籍分于君前。五鄉

之師出朝。遂于鄉官。致于鄉屬。及于游宗。皆受憲。

憲所以察時令籍所以視功過憲既布。乃反致令焉。致令于君然後敢

就舍。憲未布。令未致。不敢就舍。就舍。謂之留令。死

按修曰專制謂損之不足曰虧令謂損之

罪不赦。五屬大夫皆以行車。朝出朝。不敢就舍。遂

行至都之日。五屬之都遂於廟。致屬吏。皆受憲。憲既布。

乃發。使者致令以布憲之日。蚤晏之時。憲既布。使

者以發。然後敢就舍。憲未布。使者未發。不敢就舍。

就舍。謂之留令。罪死不赦。憲既布。有不行憲者。謂

之不從令。罪死不赦。考憲而有不合于太府之籍

者。侈曰專制。不足曰虧。令罪死不赦。首憲。歲朝之憲既

布。然後可以布憲。憲謂月朝之憲

右首憲

凡將舉事。令必先出曰。事將爲。其賞罰之數。必先明之。立事者。謹守令以行賞罰。計事致令。復賞罰之所加。有不合於令之所謂者。雖有功利。則謂之專制。罪死不赦。首事既布。然後可以舉事。

右首事

敬敬自條戒也修火憲。敬山澤。林藪積草。夫財之所出。以時禁發焉。使民於宮室之用。薪蒸之所積。虞師之事也。決水潦。通溝瀆。修障防。安水藏。使時水雖過度。無害于五穀。歲雖凶旱。有所粉扶門反穫。司空之事也。相

高下。視肥瘠。觀地宜。明詔期前後。農夫以時均修焉。使五穀桑麻皆安其處。由田之事也。行鄉里。視宮室。觀樹藝。簡六畜。以時鈞修焉。勸勉百姓。使力作毋偷。懷樂家室。重去鄉里。鄉師之事也。論百工。審時事。辨功苦。上完利。監壹五鄉。以時鈞修焉。使刻鏤文采。毋敢造于鄉。工師之事也。

右省官

度爵而制服。量祿而用財。飲食有量。衣服有制。宮室有度。六畜人徒有數。舟車陳器有禁。修生。則有

此有闕字
鬃音權

軒冕服位穀祿田宅之分。死則有棺槨絞衾壙壟之度。雖有賢身貴體。毋其爵。不敢服其服。雖有富家多資。毋其祿。不敢用其財。天子服文有章。而夫人不敢以燕。以饗廟將軍大夫。以朝官吏。以命士。止于帶緣。散民不敢服襍采。百工商賈。不得服長鬃。求圓反貂。刑餘戮民。不敢服絕。一本作絲不敢畜連乘車。

右服制

寢兵之說勝。則險阻不守。

言事者。藉陳寢兵其說。見用而得勝。則武術必

偃雖有險阻不能守矣。

兼愛之說勝。則士卒不戰。

兼愛之說勝。則徐偃

弱而行仁。宋襄惑而慕古也。

全生之說勝。則廉耻不立。

全生之說勝。則

王孫自奉千金。何侯日食一萬。

私議自賢之說勝。則上令不行。羣

徒比周之說勝。則賢不肖不分。金玉貨財之說勝。

則爵服下流。觀樂玩好之說勝。則姦民在上位。樂觀

玩好之說勝。則費仲以奉奇異。而居顯位。董賢以柔曼而處朝謁也。請謁任舉之說

勝。則繩墨不正。諂諛飾過之說勝。則巧佞者用。

右九敗

期而致。使而往。百姓舍已以上為心者。教之所期。

也始於不足見終於不可及一人服之萬人從之
訓之所期也謂君將行令始獨發於心共不足見終則功成事遂故不可及也未
之令而為未之使而往上不加勉而民自盡竭俗
之所期也君既盡心於俗所以能期於心也好惡形於心百姓化
於下罰未行而民畏恐賞未加而民勸勉誠信之
所期也君之好惡纒形於心百姓已化於天下為而無害成而不議
得而莫之能爭天道之所期也君能奉順天道所以能期於此為
之而成求之而得上之所欲小大必舉事之所期
也令則行禁則止憲之所及俗之所被被合也謂俗與憲合

如百體之從心政之所期也。

右七觀

乘馬第五立國大數 陰陽 爵位 務市事 聖人 失時 地里

經言五

凡立國都非於太山之下必於廣川之上高毋近
旱而水用足下毋近水而溝防省因天材就地利
故城郭不必中規矩道路不必中準繩

右立國

無為者帝為而無以為者王為而不覺者霸不自

以爲所賢則君道也。賢而不過度則臣道也。

右大數

地者政之本也。政從地生朝者義之理也。義因市者貨

之準也。市所以準貨之輕重黃金者用之量也。諸侯之地千

乘之國者器之制也。五者其理可知也。爲之有道

地者政之本也。是故地可以正政也。地平可地不

平均和調則政不可正也。不均平和調則地利或

政不正則事不可理也。

春秋冬夏陰陽之推移也。春秋推陽以生陰冬春推陰以生陽時之

短長陰陽之利用也。必長短相摩然後日夜之易

陰陽之化也。晝熱夜寒交易其氣此陰陽之化也然則陰陽正矣。雖

不正有餘不可損不足不可益也。假令時有盈縮

運數當然也雖有堯湯之聖不能免之故不可損益也天地莫之能損益也。

天地亦準陰陽不可損益也然則可以正政者地也。故不可不

正也。正地者其實必正。長亦正短亦正。小亦正。大

亦正。長短大小盡正。正不正則官不理。謂天地之

不可官不理則事不治。事不治則貨不多。是故何

以知貨之多也。曰事治何以知事之治也。曰貨多。

管子 卷一
貨多事治。則所求於天下者寡矣。為之有道。

右陰陽 按此釋地者 政之本也

朝者義之理也。是故爵位正而民不怨。民不怨則不亂。然後義可理。理不正則不可以治。而不可不理也。故一國之人不可以皆賢。皆賢則事不成。而國不利也。皆賢則無為事 者故事不成也為事之不成。國之不利也。使無賢者。則民不能自理也。是故辨於爵列之尊卑。則知先後之序。賢賤之義矣。為之有道。

右爵位 按此釋朝者 義之理也

市者。貨之準也。是故百貨賤。則百利不得。謂不得也百利不得。則百事治。百事治。則百用節矣。是故事者生於慮。謀慮則事生也成於務。專務則事成也失於傲。輕傲則失也不慮則不生。不務則不成。不傲則不失。故曰。市者。可以知治亂。可以知多寡。而不能為多寡。為之有道。

右務市事 按此釋市者 貨之準也

黃金者。用之量也。辨於黃金之理。則知侈儉。知侈儉。則百用節矣。故儉則傷事。侈則傷貨。儉則金賤。

按此釋黃金者用之日量也

金賤則事不成故傷事。侈則金賤。金賤則貨賤。故傷貨。貨盡而後知不足。是不知量也。事已而後知貨之有餘。是不知節也。不知量。不可謂之有道。天下乘馬服牛。而任之輕重有制。有壹宿之行。一宿有定準則百宿可知也道之遠近有數矣。是知諸侯之地。千乘之國者。所以知地之小大也。所以知任之輕重也。重而後損之。是不知任也。輕而後益之。是不知器也。不知任。不可謂之有道。地之不可食者。山之無木者。百而當一。涸澤百而當一。地

按此釋諸侯之地千乘之國益之制也

按此一節言土地就中論不可食者而除之紀其可食之實不可徒論廣狹也

之無草木者。百而當一。樊棘禿處。民不得入焉。百而當一。藪鎌纏得入焉。九而當一。蔓山其木可以為材。可以為軸。斤斧得入焉。九而當一。沅山其木可以為棺。可以為車。斤斧得入焉。十而當一。流水網罟得入焉。五而當一。林其木可以為棺。可以為車。斤斧得入焉。五而當一。澤網罟得入焉。五而當一。命之曰地。均以實數。方六里。命之曰暴。五暴命之曰部。五部命之曰聚。聚者有市。無市則民乏。五聚命之曰某鄉。四鄉命之曰方。官制也。官成而立

邑五家而伍。十家而連。五連而暴。五暴而長。命之曰某鄉。四鄉命之曰都。邑制也。邑成而制事。四聚為一離。五離為一制。五制為一田。二田為一夫。三夫為一家。事制也。事成而制器。方六里為一乘之地也。一乘者四馬也。一馬其甲七。其蔽五。蔽所以捍車馬四乘其甲二十有八。其蔽二十。白徒三十人。奉車兩。器制也。方六里一乘之地也。方一里九夫之田也。黃金一鎰百乘一宿之盡也。無金則用其絹。季絹三十三。三等其下者曰季制當一鎰。無絹則用其布。經

此一節言
自事制之

暴布百兩當一鎰。一鎰之金食百乘之一宿。則所市之地六步一肆。一本作升命之曰中歲。有市無市則民不乏矣。方六里名之曰社。有邑焉名之曰央。亦關市之賦。命出關市之賦黃金百鎰為一篋。其貨一穀。籠為十篋。其商苟在市者三十人。其正月十二月黃金一鎰。命之曰正。分春曰書比。立夏曰月程。秋曰大稽。與民數得亡。三歲修封。五歲修界。十歲更制。經正也。十仞見水不大潦。大潦一本作大續。繼也。預貯水也。五尺見水不大旱。十一仞見水輕征。征稅也。十分去二

此一節言
既立制而遂
定賦也

管子

卷之六

三

三、謂去十、二則去三四、謂去三、四則去四、謂去
四、五則去半、比之於山、五尺見水、言平地五尺見水、
見十分去一、四則去三、八尺曰、初分九、初則屈、每
餘有一、三則去二、二則去一、三尺而見水、比之於
澤、績曰、言地高則難澇、故曰、十、初見水、不大澇、地
高、亢地、十一、初見水、則常征、十分中、免二、三分、十
二、初見水、則免三、四分、十四、初見水、則免四、十分
五、初見水、則免五、五分、以其極高、難灌、溉可以比、於
山、也、當旱之時、若汗下地、五尺見水、則常征、十分
免、四分、四尺見水、則免三分、三尺見水、則免二分、
二、尺見水、則免一分、以其極低、易灌、溉可以比、於
澤、也、十分去一、當作、距國門以外、窮四竟之內、之
十分去四、乃字之誤

夫二犁、童五尺一犁、以為三日之功、正月令農始
作、服于公田、農耕及雪釋、耕始焉、芸卒焉、士聞見
博學、意察而不為君臣者、與功而不與分焉、此人
為君之臣也、然以高尚其事、而不為若此、賈知賈
者、預食農收之功、而不受力作之分也、之賢賤、日至於市、而不為官賈者、與功而不與分
焉、工治容貌、功能日至於市、而不為官工者、與功
而不與分焉、不可使而為工、則視貨離之實而出
夫粟、是故智者知之、愚者不知、不可以教民、教民必以
有智者、巧者能之、拙者不能、不可以教民、教人為工
者

欲令愚智之人盡曉知非一令而民服之也。不可
之然後可以教人也。以為大善。非夫人能之也。不可以為大功。是故非
誠賈不得食于賈。非誠工不得食于工。非誠農不
得食于農。非信士不得立于朝。是故官虛而莫敢
為之請。君有珍車珍甲而莫之敢有。君舉事。臣不
敢誣其所不能。君知臣。臣亦知君知已也。故臣莫
敢不竭力。俱操其誠以來。道曰均地分力。使民知
時也。民乃知時日之蚤晏。日月之不足。飢寒之至
于身也。是故夜寢蚤起。父子兄弟不忘其功。為而

不倦。民不憚勞苦。故不均之為惡也。地利不可竭。
民力不可殫。不告之以時而民不知。不道之以事
而民不為。與之分貨。則民知得正矣。審其分。則民
盡力矣。是故不使而父子兄弟不忘其功。

右士農工商

按此篇言均地立制定賦之法。率民盡地。力終之以人。君出令之事。末又言均地分力。使民知時。為下三節之綱。謂之士農工商不知何說。

聖人之所以為聖人者。善分民也。善令人知分。故名為聖人。聖人不能分民。則猶百姓也。於已不足。安得名聖。不能令人知分。則已尚不足。何名為聖人。是故有事則用。用謂人也。無事則歸。

之於民。謂令人退歸而居也。唯聖人爲善託業於民。謂託人

業也。民之生也辟則愚。縱其淫辟則昏愚也。閉則類。類善也。閉其淫辟則

自上爲一。下爲二。下之效上必倍之也。

右聖人。按此釋上分力。

時之處事精矣。不可藏而舍也。時至則爲之不故。可藏而捨息也。

曰。今日不爲。明日忘貨。言不爲則失時。昔之日已往而不

來矣。言日既往不還來也。

右失時。按此釋上使民知時。

上地方八十里。萬室之國一。千室之都四。中地方

百里。萬室之國一。千室之都四。下地方百二十里。萬室之國一。千室之都四。以上地方八十里。與下地方百二十里。通於中地方百里。

右地里。按此釋上均地。

管子卷第一 終

管子卷第二

唐司空房 玄齡 註

七法第六 版法第七

七法第六 謂則象法化決
塞心術計數

經言六

言是而不能立。言非而不能廢。謂之是不能立其
人而用之謂之非
不能廢其
人而退之有功而不能賞。有罪而不能誅。若是而
能治民者。未之有也。是必立。非必廢。有功必賞。有
罪必誅。若是安治矣。未也。能此四者可以安治矣
而猶未者則以未具下

事是何也。曰：形勢器械未具，猶之不治也。形勢器械具，四者備治矣。廢非賞功誅罪不能治其民而能彊其兵者，未之有也。後能治民然能治其民矣，而不知于為兵之數，猶之不可。雖能治民而欲彊兵不能彊其兵，而能必勝敵國者，未之有也。能彊其兵而不明于勝敵國之理，猶之不勝也。雖能彊其兵，而不明于勝敵國之理，猶之不勝也。兵其欲勝敵國，必須明審其理，理之不明，猶是不勝也。兵不必勝敵國，而能正天下者，未之有也。兵必勝敵國矣，而不明正天下之分，猶之不可。故曰：治民有器，為兵有數。勝敵國有

理。正天下有分。器數理分，即象法化，決塞心術。計數。此七法也。根天地之氣，寒暑之和，水土之性，人民鳥獸草木之生物，雖不甚多，皆均有焉。而未嘗變也。謂之則。天元也。生萬物者，天地之元氣也。義也。名也。時也。似也。類也。比也。狀也。謂之象。義者所以合宜也。名者所以命事也。時者各有所當也。似類比狀，謂立法者必有所做，儼不徒然也。尺寸也。繩墨也。規矩也。衡石也。斗斛也。角量也。謂之法。角亦器量之名。凡此十二事，皆立政者所以漸也。順也。靡也。久也。服也。習也。謂之化。漸為法也。革物當以漸也。順也。靡也。謂物順教而風靡也。久也。服也。習也。謂人習服教命之久。予奪也。

險易也。利害也。難易也。開閉也。殺生也。謂之決塞。
凡此十二事皆為政者所以決斷而窒塞也。實也。誠也。厚也。施也。度也。
凡此六者皆自心術生也。剛柔也。輕重也。大小也。實虛也。遠近也。多少也。謂之計數。
凡此十二事其數不明於則而欲出號令以明則然後可出號令。猶立朝也。於運均之上。檐竿而欲定其末。
均陶者之輪也。東西也。今鈞既運則東西不可準也。檐舉也。夫欲定末者必先靜其本。今既舉竿之本其末不定也。不明於象而欲論材審用。猶絕長以為短。續短以為長。
鶴脛非所斷。鳧脛非所續也。不明於法而欲治民一眾。猶

言以左手不手不動

左書而右息之。
息止也。左手為書。右手從而止之。則無時成書矣。不明於化而欲變俗易教。猶朝揉輪而夕欲乘車。不明於決塞而欲馭眾移民。猶使水逆流。不明於心術而欲行令於人。猶倍招而必拘之。
物有倍叛而招之者必有以慰悅之。令其感服。今反拘留之。則彼逾叛矣。不明於計數而欲舉大事。猶無舟楫而欲經於水。險也。故曰。錯儀畫制。不知則不可。論材審用。不知象不可。和民一眾。不知法不可。變俗易教。不知化不可。馭眾移民。不知決塞不可。布令必行。不知心術不可。舉事必成。不知計數不可。

可。

右七法

百匿傷上威。百百官也言百官皆匿情為私則上威傷姦吏傷官法。姦

民傷俗教。賊盜傷國衆。盜賊之人常欲損敗於物也威傷則重

在下。君威傷則臣反得尊重法傷則貨上流。教傷則從令者

不輯。衆傷則百姓不安其居。重在下。則令不行。貨

上流。則官徒毀。官者既不以德進但以貨成故官徒毀徒事也從令者不

輯。則百事無功。百姓不安其居。則輕民處而重民

散。輕民謂為盜者用盜致富故處重民謂務農者為盜破產故散輕民處重民散

則地不辟。地不辟則六畜不育。六畜不育則國貧

而用不足。國貧而用不足則兵弱而士不厲。兵弱

而士不厲。厲奮也則戰不勝而守不固。戰不勝而守

不固則國不安矣。故曰常令不審則百匿勝。官爵

不審則姦吏勝。符籍不審則姦民勝。刑法不審則

盜賊勝。國之四經敗。人君泄見危。謂常令官爵符籍刑法四者為

政之經四者既敗則是君泄其事君泄其事則其位危矣人君泄則言實之士

不進。言實之士不進則國之情偽不竭于上。下皆言虛則是國情不竭于上

世主所貴者實也。所親者戚也。所愛

者民也。所重者爵祿也。亡君則不然。致所貴非實也。致所親非戚也。致所愛非民也。致所重非爵祿也。故不為重寶虧其命。故曰。令貴於寶。重寶而全命則當棄是令貴。不為愛親危其社稷。故曰。社稷戚於親。社稷者身之存亡故不為愛人枉其法。故曰。法愛於人。法者崇替所由故不為重祿爵分其威。故曰。威重於爵祿。威者人君所以服海內必不不通此四者。則反於無有。不達於四者用非其故曰。治人如治水潦。治水潦者必峻其隄防也養人如養六畜。養六畜者必致其閑皂堅其羈

綉用人如用草木。用草木者時入山林輪轉各得其宜

論道行理則羣臣服教。百吏嚴斷莫敢開私焉。君

於民其猶居身治之養之用之三者各論功計勞

未嘗失法律也。便辟左右大族尊貴大臣不得增

其功焉。疏遠卑賤隱不知之人不忘其勞。故有罪

者不怨上。罪得其人愛賞者無貪心。賞不踰等故

則列陳之士皆輕其死而安難以要上事。賞罰不

功要功之士知其本兵之極也。為兵之本其極要

右四傷百匿

為兵之數存乎聚財而財無敵。存謂專立意存之君無財士不來故
 存乎論工而工無敵。造軍之器
 存乎制器而器無敵。器謂兵器
 存乎選士而士無敵。政教軍中號令
 存乎服習而服習無敵。服便也謂便習武藝
 存乎徧知天下而徧知天下無敵。徧知天下謂徧知其地形
 存乎明於機數而明於機數無敵。機者發內而動外為近而成遠不疾以為有數存焉於其間故曰機數也
 故兵未出境而無敵者八。是以欲正天下財不蓋天下不能正天下。財謂貨財不能蓋天下則

無以正天下也。財蓋天下而工不蓋天下不能正天下。工蓋天下而器不蓋天下不能正天下。財雖蓋天下而工與器不能蓋則無以正天下餘皆倣此
 器蓋天下而士不蓋天下不能正天下。士蓋天下而教不蓋天下不能正天下。教蓋天下而習不蓋天下不能正天下。習蓋天下而不能知天下不能正天下。徧知天下而不明於機數不能正天下。故明於機數者用兵之勢也。大者時也。小者計也。王者征伐能立大功者在於合天時也至小者捷勝亦在人計謀也
 王道非廢也。而天下莫敢窺者。王者之正也。大寶之位神器

也古今所共傳非有豐廢而天下莫敢窺
審者以王者當樂推之運應天人之正
天子之禮也衡者所以平輕重庫者所以藏寶物
平天下既知輕重審用於心無令長是故器成卒
耳日者所得此則天子之禮然也
選則士知勝矣其精選簡徧知天下審御機數則獨
行而無敵矣所愛之國而獨利之所惡之國而獨
害之則令行禁止是以聖王貴之貴謂貴兵勝一而服
百則天下畏之矣立少而觀多則天下懷之矣立
謂興亡國雖少天下共觀之故曰觀多相罰有罪
公救邢遷衛用此術也或曰觀當為勸
賞有功則天下從之矣故聚天下之精財論百工

之銳器春秋角試以練精銳為右右上也成器不課
不用不試不藏兵器雖成未經課收天下之豪傑
有天下之駿雄故舉之如飛鳥動之如雷電發之
如風雨莫當其前莫害其後獨出獨入莫敢禁圍
成功立事必順於禮義故不禮不勝天下不義不
勝人故賢知之君必立於勝地故正天下而莫之
敢御也

右為兵之數

若夫曲制時舉不失天時制雖委曲順天而毋墮

地利其數多少其要必出於計數。擴空地謂山河數其多少之要然後度材而用之。故凡攻伐之爲道也。計必先定于內。然後兵出乎境。計未定於內而兵出乎境。是則戰之自勝。攻之自毀也。自勝謂已其敗是故張軍而不能戰圍邑而不能攻得地而不能實。三者見一焉。則可破毀也。故不明于敵人之政。不能加也。不明敵情未可加兵不明于敵人之將。不可約也。不明敵情未可約士約誓不明于敵人之士。不先陣也。是故以衆擊寡。以治

擊亂。以富擊貧。以能擊不能。以教卒練士。擊毆衆

白徒。白徒謂不練之卒無武藝故十戰十勝。百戰百勝。故事無

備。兵無主。則不蚤知。既無備無主故敵來攻不能先知之野不辟。地

無吏。則無蓄積。官無常。下怨上。而器械不功。功謂堅利

朝無政。則賞罰不明。賞罰不明。則民幸生。僥倖以偷生也

故蚤知敵人如獨行。蚤知敵人則有以備之敵有

蓄積。則久而不匱。器械功。則伐而不費。賞罰明。則

人不幸。人不幸。則勇士勸之。故兵也者。審於地圖。

謀十官。地圖謂敵國險易之形軍之部置十官必伍什則有長故曰十官又須謀得其人也

日量蓄積齊勇士。徧知天下。審御機數。兵主之事也。故有風雨之行。故能不遠道里矣。行疾如風雨。故不以道里。有飛鳥之舉。故能不險山河矣。輕捷如飛鳥。故不以山河為險。有雷電之戰。故能獨行而無敵矣。雷電天之威怒。故莫敢為敵。有水旱之功。故能攻國救邑。謂其功可以為彼水旱。有金城之守。故能定宗廟。育男女矣。有一體之治。故能出號令。明憲法矣。謂上下同心。其猶一體。風雨之行者。速也。飛鳥之舉者。輕也。雷電之戰者。士不齊也。懼雷電之威。故彼士不齊。水旱之功者。野不收。耕不獲也。能令彼有水旱。故不得使收穫。

也。金城之守者。用貨財。設耳目也。貨財所以養。取以聽鄰國之動。死之十耳目所靜。令必知之。一體之治者。去奇說。禁雕俗也。謂譎詐之言。雕俗謂浮偽之俗。不遠道里。故能威絕域之民。不險山河。故能服恃固之國。獨行無敵。故令行而禁止。故攻國救邑。不恃權與之國。故所指必聽。雖有權不顧而恃之。權與謂權為親與也。定宗廟。育男女。天下莫之能傷。然後可以有國。制儀法。出號令。莫不嚮應。然後可以治民一眾矣。

右選陳

此當依後
版法解自明

版法第七

選擇政要載之
於版以為常法

經言七

凡將立事

立經國之事

正彼天植

謂順天道以種風雨

無違

君道不虧則遠近高下

各得其嗣

高下猶多

乃有國

三經謂上天植風雨高下也是三

喜無以

賞怒無以殺

喜以賞

怒以殺

怨乃起

令乃廢

不行

民心乃外

有外叛之心也

外之有徒

禍乃始牙

徒謂

按當依解作
寡不能圖

也外叛者有黨與禍由是生故曰始牙

眾之所忿置不能圖

眾忿難犯故必

能圖之誰

舉所美必觀其所終

凡人之情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故須觀之

廢所惡必計其所窮

蜂蠆有毒故必計其所窮知困獸猶鬪其所終將何為也

慶勉敦敬以顯之

人有敦敬則慶勉以顯之也

富祿有功以勸

人之有功則富貴以勸之

爵貴有名以休之

賢者有名則兼爵貴以休之

愛無遺是謂君心

必先順教

萬民鄉風

上之教敬有功名之

士必爵祿順而與之所以教之

旦暮利之

眾乃勝

急也如此則民鄉風而從化

取人以已

成事以質

將欲取人

必先審已才略能用彼不質謂準的將欲成事必先立其準的事不違質然後為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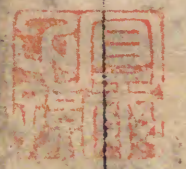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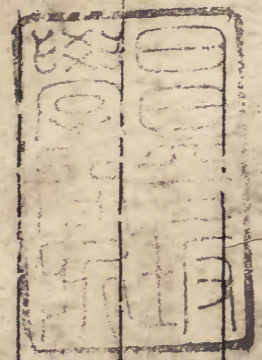
審用財

慎施報察稱量故用財不可以嗇用力不可以苦

用財嗇則費。嗇於用財不以賞賜則立功之士用辦怠敵人來侵其費更多嗇悞力苦則勞。民不足令乃辱。民不足則令不行故辱也民苦殃。令不行。施報不得。禍乃始昌。禍昌不寤。民乃自圖。謀已叛正法直度。罪殺不赦。夫正直之法度罪殺有過終不免赦殺僂必信。民畏而懼。武威既明。令不再行。頓卒怠倦。以辱之。頓卒猶困苦其有怠倦不勤則困苦以辱罰罪宥過。以懲之。殺僂犯禁。以振之。植固不動。倚邪乃恐。言執法者必當深植而固守則不可動移若乃頓倚而邪則法亂而身危故可恐也倚革邪化。令往民移。既正倚化邪歸於正直如此法天合德。天之資始無有私德象法無化。出令纔往。則民移。

陰陽雜錄
卷之七
下篇是上

親。地之資生無所親私祭於日月。日月無私耀也佐於四時。貴以春秋悅在施有。將悅於下在於施無令有衆在廢私。將欲齊衆在於廢私遠在修近。修近則遠者至閉禍在除怨。除怨則禍端塞修長在乎任賢。任賢則國祚長高安在乎同利。與下同利則高位安



天祿壬辰

Blank page with a faint rectangular border and extremely faint, illegible text impressions.

書
台子
13

